

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林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9日通过电子邮件、电话的形式送达至各位监事，监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

2、本次监事会于2020年10月22日在长沙市开福区万达广场A座写字楼46楼公司会议室召开，采取现场投票和通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人数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人数3人，无委托出席情况。

4、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杨林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监事会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>及其正文的议案》

决议内容：公司编制和审核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0 年 10 月 23 日